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五一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4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吴货币	
基金主代码		583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2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1]11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22年4月30日–2022年5月4日为节假日休市，2022年5月5日（星期四）起照常开市。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年4月2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4月2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吴货币A	东吴货币B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583001	583101
该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	500,000.00
下属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	50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在暂停上述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大额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单个基金账户对单只基金日累计申购和转入金额不得超过5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和转入金额超过50万元的，超出部分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予以拒绝。

(2) 根据《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投资者于2022年4月29日赎回及转换转出本基金的份额仍享有该日和整个假期期间的收益，自2022年5月5日起不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22年4月29日申请申购的本基金份额将于2022年5月5日起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3) 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转换转出业务及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4) 假期前及假期期间，未经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5) 若投资者于假期前或假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而带来不便。

(6) 自2022年5月5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c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兴华安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个人投资者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4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华安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华安丰纯债	
基金主代码		01545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兴华安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华安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年4月26日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华安丰纯债A	兴华安丰纯债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451	015452
该分类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是	是

注：本基金暂停申购业务只针对个人投资者。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2年4月26日起，暂停接受个人投资者对兴华安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业务申请。对于2022年4月25日15:00后个人投资者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2022年4月26日的交易申请，同样受上述暂停限制。

（2）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对个人投资者的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个人投资者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inghua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67–8815)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泓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4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泓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泓德产业升级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38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2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配套法规、《泓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泓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2年4月28日	
赎回起始日	2022年4月28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4月28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年4月28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4月28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泓德产业升级混合A	泓德产业升级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861	013862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与赎回等业务，具体以届时提前发布的公告为准），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不可抗力，或者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单笔/单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投资者在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本基金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递减，即申购金额越大，所适用的申购费率越低。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养老金客户范围包括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

（1）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2）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

（3）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

（4）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5）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

（6）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等产品；

（7）养老目标基金；

（8）职业年金计划。

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相关规定履行适当程序。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具体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普通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直销柜台申购实施特定申购费率
M＜1000万	1.50%	0.15%
M≥10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按笔收取，1000元/笔

申购费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申购费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所转成的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者可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退还给投资者。

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者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申购以金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受理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申购采用全额缴款方式，若申购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未全额到账则申购不成功，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

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管理人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的单笔赎回申请不设最低份额限制，且不对单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下限进行限制。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着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

本基金的A类及C类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泓德产业升级混合A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持有期＜7日	1.5%
7日≤持有期＜30日	0.75%
30日≤持有期＜180日	0.50%
持有期≥180日	0%

泓德产业升级混合C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持有期＜7日	1.5%
7日≤持有期＜30日	0.75%
30日≤持有期＜180日	0.50%
持有期≥180日	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0日（含）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含）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含）的投资人，不收取赎回费。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注：1个月以30日计算）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者可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基金销售机构对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赎回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者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赎回以份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赎回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即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销售机构同一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进行处理时，申购确认日期在先的基金份额先赎回，申购确认日期在后的基金份额后赎回，以确定所适用的赎回费率。

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投资者T日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赎回款项的支付办法按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如遇证券、期货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港股通交易系统或港股通资金交收规则限制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则赎回款项划付时间相应顺延。

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不同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1）转出基金赎回费用按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收取，并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将部分赎回费计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

2）申购补差费率指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当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应缴纳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反之则不收取申购补差费；各基金的申购费率指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中规定的标准费率。

（2）转换份额的计算步骤及计算公式

第一步：计算转出金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第二步：计算转换费用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补差费用

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用：分以下两种情况计算

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2）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0

第三步：计算转入金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第四步：计算转入份额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转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 转换适用基金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发行和管理的基金，目前包括泓德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1256）、泓德泓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1357；C类代码：001376）、泓德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1500）、泓德泓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1695）、泓德泓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2801）、泓德泓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2563）、泓德优势领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2808）、泓德泓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2846）、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1705）、泓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2138；C类代码：002139）、泓德泓利货币市场基金（A类代码：002184；B类代码：002185）、泓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A类代码：003997；B类代码：003998）、泓德泓益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2562）、泓德裕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2738；C类代码：002739）、泓德裕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2734；C类代码：002735）、泓德裕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2736；C类代码：002737）、泓德裕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2742；C类代码：002743）、泓德裕鑫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4196；C类代码：004197）、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2740；C类代码：002741）、泓德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4965；C类代码：004966）、泓德臻远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5396）、泓德裕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6606；C类代码：006607）、泓德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6608）、泓德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6336）、泓德丰润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8545）、泓德睿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9014）、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9264）、泓德卓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10864；C类代码：010865）、泓德优质治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11530）、泓德睿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9015；C类代码：009016）、泓德慧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11781；C类代码：011782）、泓德睿源三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11783）、泓德瑞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12107；C类代码：012108）、泓德睿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12193；C类代码：012194）。

本公司旗下基金办理日常转换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或转换时除外）。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5.2.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

（3）交易限额参见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中对申购和赎回限额的规定。

（4）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5）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

基金转换时，即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由本基金转换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时，最低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份。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制定或调整上述基金转换的有关限制并及时公告。

（6）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及官方微信平台办理本基金A类份额的转换业务，泓钱包享受0.1折申购补差费率优惠，货币市场基金享受1折申购补差费率优惠，非货币市场基金享受0折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如遇业务调整或网上交易支付渠道规则变动，将另行公告。

（7）投资者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时，其相关具体办理规定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购费率、计费方式，执行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有关申购费率的规定。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及官方微信平台以及开通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他销售机构进行定期定额投资。投资者可与其他销售机构约定定期定额投资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最低投资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元。

具体费率优惠措施及业务规则执行相应销售机构的规定。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1）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120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25号德胜尚城B座三层

法定代表人：王德晓

直销电话：010–59850133

传真：010–59850195

联系人：王娟

（2）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

网址：www.hongdefund.com

客服电话：4009–100–888

（3）泓德基金官方微信平台

官方微信服务号：hdfund

7.2 其他销售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光大期货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排名不分先后）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业务（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业务范围不同，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2年4月28日起，基金管理人将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管理人将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公开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ongdefund.com）登载的《泓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泓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与《泓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对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它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拨打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4009–100–888）咨询相关事宜。

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环境 公告编号：临2022－046

债券代码：110077 债券简称：洪城转债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暨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5月06日(星期五)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26日(星期二)至05月0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x600461@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22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和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5月06日上午 09:00–10:00举行2021年度暨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暨2022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5月06日上午 09:00–10: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邵涛

董事会秘书：邓勋元

财务总监：王剑玉

独立董事：万志瑾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5月06日(星期五)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26日(星期二)至05月0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x600461@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91–85234708

邮箱：jx600461@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环境 公告编号：临2022－047

债券代码：110077 债券简称：洪城转债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选择与关联方合作可大大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此外，由于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采购和销售额的比例均较低，公司主营业务并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一、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2022年4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关联董事邵涛、邓建新、万义辉、肖壮、史晓华、魏桂生均回避表决，也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其余五位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均参与表决并同意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已于召开董事会前就该议案具体情况向公司四位独立董事进行了说明。公司四位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预计在2022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并且上述关联交易将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由交易双方首先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若无可供参考的市场价格，则交易双方将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来确定具体结算价格。因此，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无关联关系股东的权益的情况。

鉴于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较多，我们已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分类汇总形成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且对公司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表示同意。公司董事会已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董事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合法有效的。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且关联股东应当就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以及《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1年预计额（补充情况已标黑）和2021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2022年度公司向各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关联租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13,761.83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对象	2022年预计额	占2021年营业收入比例	2021年预计额	2021年实际发生额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范围内的子公司	100,000.00	12.23%	50,000.00	89,114.41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46.54	0.01%	46.54	40.01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0	0	10.00	0
	江西玖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	0	0.50	0
合计		100,046.54	12.24%	50,057.04	89,154.42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对象	2022年预计额	占2021年营业收入比例	2021年预计额	2021年实际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范围内的子公司	100,000.00	12.23%	70,344.00	82,870.17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4,800.00	0.59%	4,800.00	4,404.07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00.00	0.04%	800.00	328.42
	华润（南京）市政设计有限公司	500.00	0.06%	350.00	486.99
	华润（南京）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00.00	0.05%	800.00	324.40
	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480.00	0.06%	500.00	34.92
	上海连成（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	0.21%	2,460.00	2,214.13
	江西赣江水工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0.49%	3,000.00	2,109.33
合计		112,180.00	13.72%	83,054.00	92,772.43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对象	2022年预计额	占2021年营业收入比例	2021年预计额	2021年实际发生额
关联租赁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范围内的子公司	1,528.06	0.19%	1,528.06	1,080.54
	江西玖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23	0.00%	6.60	5.94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0	0	10.00	0
	华润（南京）市政设计有限公司	1.00	0.00%	0.60	0.55
合计		1,535.29	0.19%	1,545.26	1,087.03

注：上表中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已包括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公开招标项目所发生的金额。其中，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类减去与关联方之间公开招标项目所发生的金额43,245.54万元，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45,868.88万元；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类减去与关联方之间公开招标项目所发生的金额14,734.82万元，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68,135.35万元。减去公开招标项目所发生的金额后，2021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预计金额范围内。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建新

成立日期：2001年10月23日

注册资本：327,068.76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资本运营本企业资产及股权，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物业管理，自有房租赁，房地产开发，园林景观绿化及开发，环保工程，市政工程，信息及技术咨询服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总资产15,822,287.63万元，所有者权益 4,717,490.57万元，营业收入 5,572,478.21 万元，净利润 203,351.78万元。(未经审计)

2.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桂生

成立日期：1995年5月16日

注册资本：365万美元

公司类型：港澳台合作企业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饮用水及管理相关的水厂、泵站、原水输水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总资产5,674.74万元，所有者权益4,806.69万元，营业收入4,275.79万元，净利润1,267.68万元。

3.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永干

成立日期：2002年6月19日

注册资本：10,44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测绘服务；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租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总资产227,398.44万元，所有者权益46,745.50万元，营业收入160,417.49万元，净利润10,550.93万元。

4.华润（南京）市政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云林

成立日期：1988年8月7日

注册资本：1,5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特种设备销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总资产12,794.38万元，所有者权益6,605.24万元，营业收入15,160.47万元，净利润3,285.50万元。

5.华润（南京）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依秋

成立日期：2011年05月19日

注册资本：7,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工业成套设备安装；电气、